

证券代码：300178

证券简称：腾邦国际

公告编号：2021-052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仲裁案件进展及新增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国际”或“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诉讼、仲裁进展及新增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日，已披露诉讼、仲裁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诉讼事由	涉诉主体	原告、申请人	案号	判决结果	诉讼金额 (万元)	诉讼进展
1	合同纠纷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龙翔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2021)鲁民终601号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4,243元，由原告承担。	0.00	二审已判决
2	合同纠纷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吕秀兰	(2021)闽0503民初64号	1. 解除吕秀兰与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2020年1月10日签订的《团队出境旅游合同》； 2.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吕秀兰退还履行费用29,196元； 3. 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对腾邦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上述债	2.92	一审已判决

					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清偿责任； 4. 驳回原告吕秀兰的其他诉讼请求。		
3	公司 纠纷	腾邦旅游集团有 限公司	康艺敏	(2021) 闽 0203 民初 3526 号	准许原告康艺敏撤诉。	0.00	原告 撤诉
4	合同 纠纷	1. 腾邦国际 2. 腾 邦集团有限公司 3. 钟百胜 4. 腾邦 资产管理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5. 腾邦物流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 行	(2019) 粤 03 民 初 4927 号	1. 被告腾邦国际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 1.8 亿元 及利息 4,312,058.34 元、逾期罚息、复利； 2. 被告腾邦集团有限公司、钟百胜、腾邦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腾邦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被告腾邦国际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承担责任后有权向被告腾邦国际行使追偿权； 3. 驳回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其余诉讼请求； 4. 案件受理费 962,161.74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均由被告负担。	18,527.92	一审 已判 决
5	合同 纠纷	腾邦国际	深圳新艺华 建筑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2021) 粤 0304 民初 11575 号	1. 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质保金 185,900.12 元； 2. 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延付质保金的利息损 失； 3. 本案案件受理费 2,108 元，由被告负担。	18.80	一审 已判 决
	小计					18,549.64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涉案金额最终以案件实际执行结果为准。

二、新增诉讼、仲裁案件（新增涉诉金额合计 1,513.06 万元）

序号	案由	被告、被申请人	原告、 申请人	案号	诉讼请求	涉案金额 (万元)	最新 进展
1	合同 纠纷	腾邦国际	深圳市悦橙 商业服务合	(2020) 粤 0304 民	1. 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借款本金 13,015,980 元； 2. 判令被告按照年 10% 的利率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1,513.06	待开 庭

			伙企业	初 56656 号	还清之日的借款利息（暂计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为 2,114,651.45 元）； 3.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	--	--	-----	--------------	---	--	--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涉案金额最终以案件实际执行结果为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被起诉类案件合计涉案金额为 390,329.18 万元。

三、公司及子公司诉讼、仲裁案件对公司的影响及解决措施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涉诉主体的原因主要是因为公司流动性出现困难以及新冠疫情影响导致未及时偿还相应债权人的贷款、货款等债务，已对公司业务开展造成较大影响，公司正积极应诉，妥善处理。

公司被起诉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中金融机构涉诉案件诉讼金额为 34.60 亿元，占合计公司被起诉案件金额的比例为 88.65%。

同时，公司正在按照市政府、金融办等政府部门关于对腾邦集团整体债务风险化解的指示精神，安排公司财务部门、法务部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与申请执行人沟通协商，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力争尽快解决诉讼事项，维护公司、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

四、风险提示

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结案或开庭审理，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